

#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北京电子城投资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17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证券”、“保荐机构”）作为北京电子城投资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子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对电子城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情况及保荐意见如下：

#### 一、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情况概述

电子城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确认2017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及公司子公司为方便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本着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经与各关联方协商，在房屋销售、租赁，土地租金标准和综合服务等项目上以市场价格及政府指导价为基础，规范公司及子公司与各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公司及公司子公司预计将与控股股东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电控”）及其子公司发生经营性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16,000万元。

####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公司2017年度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如下表：

交易类别	交易方	交易对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金额
销售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	综合服务 (物业费)	2,000万元
销售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	租赁	5,000万元
销售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	销售商品 及劳务	2,000万元
代收代缴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	综合服务 (水电气暖)	5,000万元
采购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	采购商品	2,000万元
合计				16,000万元

#### 三、关联方介绍

北京电控是一家电子信息产业领域的高科技产业投资控股公司,重点发展电子部品与装备、广电发射设备、新型显示部件、特种电子器件、自服安防与通信设备等产业。

北京电控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12号;注册资本:130,737万元。

北京电控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北京电控多家子公司因已入住公司开发的科技产业园区,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发生物业租赁、销售及购买商品等业务往来,构成关联交易。

#### **四、关联交易协议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与关联方的相关协议,将本着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经与各关联方协商,在房屋销售、租赁,土地租金标准和综合服务等项目上以市场价格及政府指导价为基础签署,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

#### **五、实施上述预计关联交易对本公司的影响**

上述预计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正常稳定的经营;关联交易协议将充分体现“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以市场价格及政府指导价作为定价依据,交易价格公允合理,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

#### **六、2017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批程序**

电子城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确认2017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关联董事王岩先生、龚晓青先生及潘金峰先生在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公司董事宁旻先生,独立董事武常岐先生、鲁桂华先生和任建芝先生对本议案投了赞成票。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表示赞同的独立董事意见,公司独立董事认为:上述预计关联交易客观公允,交易条件公平、合理,未发现有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在审议上述预计关联交易中,关联董事回避表决,会议程序合法有效,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广州证券认为,电子城2017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正常发展的需要,没有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的利益;电子城2017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

《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广州证券对电子城上述 2017 年度拟进行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电子城投资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陈焱

\_\_\_\_\_

陈志宏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